

· 学术通信 ·

编者按:《法律文化论丛》(第9辑)收录霍存福教授写给刘杨编辑的两封信。第一封信无落款及日期,似不全。根据《权力场》(第一版)的出版进度及其他信札推测,似为1992年年底、1993年年初所写。信中主要表达了对刘编辑的感谢以及对《权力场》销售计划的安排。第二封信写于1994年3月,信中主要告知刘杨编辑《权力场》台湾版的出版情况以及对《权力场》(第二版)印务进展的关注。本辑学术通信并附《权力场》台湾版照片两张。

霍存福就《权力场》致编辑刘杨

一、霍存福写给编辑刘杨的信

刘杨君:

你好!

来信收悉。感谢你为《权力场》所做的进一步努力。作为作者,我经常想:今后是否还能遇到你这样的编辑?真无法想下去。

书出来后,如果发运较慢,先给我寄一本。原定我要的一百本书,我想再加要一些。……作为作者,我希望这本书在长春多销售一些。书店能进多少,我不清楚,如果能尽快拿到手,并立即到各大专院校摆摊,我想是不难售出的。同时,我也趁此看一下此书在青年知识分子心目中的份量,搜集一下反映,估算一下是否有重印的可能。

这样,我想要五百本。其中一部分用作馈赠,其余尽数让人去零售。……原来与我系肖景新商定的推销计划,未再与他进一步商量,反正还没到拍板决定的时候。一切须要等待市场反应。

你那里为我想的很多,包括上次我包要两千本的事,可见你想的较细。但愿我增要数量,也能减轻你那边库存的压力。

顺便将《新旧约全书》寄去。我这一段完成了人家急要的两个活,共七万多字。前不久又转入《元朝法制史》与《中华古文献大辞典·政法卷》的撰写工作,两个都计划在年内完成,我又都是副主编,估计够我忙一年了。而明年的活已经在等着我了。

……

二、霍存福写给编辑刘杨的信(1994年)

刘杨君:

你好!

长时间没有通信了,春节前孙正聿兄已将你的长途内容展转告知了我。不知《权力场》第二版的印务是否已经开始?

去年11月份,我奉命接待了台湾一个来访律师,赠书时顺便让他回台打听一下台版《权力场》有无消息。因为此前我不知是否已经出版以及哪家书肆拟行出版。黄律师倒十分认真,立即打听到消息,并将你我的来信同时寄给扬智公司。扬智公司不明原委,以为我与贵社有了争议,立即来信给我,说明他们已从贵社购得版权,有协议为证,并称已在书出后付清全部版税,同时附寄了协议书复印件及样书一本。还特别提到,如果我有何问题,可与贵社联系。我立即写信说明情况,告诉他们在作者与原出版社之间并无争议;原书的责任编辑是我的学生辈人物,更无委托律师之事。同时,我将台版样书中的错别字及错误标点列表寄给他们(通读一遍,仍有错误,这些天再补)。昨天又接到扬智公司来信,声称二刷印务已于二月初进行,我的信是二月底寄到的,二刷改正已不可能,可望在三刷时改正。二刷据称要换封面。

我很关注贵社的二版印务。按时间,是否要在四月前进行完?你的征订统计及催促之劳,定可想见。现在尚有一事,除了再版时希望附入“再版后记”外,我很希望能有一些精装本——即使专为我装订一些册数也未尝不可。不知印刷厂有无此能力。以及你安排此事是否特别麻烦?倘有可能,望力促成。我个人可预定50~100册。

我现在仍在忙。《元朝卷》初稿得由我全部改写,此事正在进行中。本学期又参加了师资科办的脱产外语班,每周廿四节课,期限一年。每天忙得不亦乐乎,也只好硬着头皮坚持下去。和我同听的,有王天成、吴跃平二博士。

我尚住在南区。回迁时间还说不清。据说又得买房住,每平米430元。这笔费用,我还没挣出来。好在天塌下来大家顶着,不是我一个人的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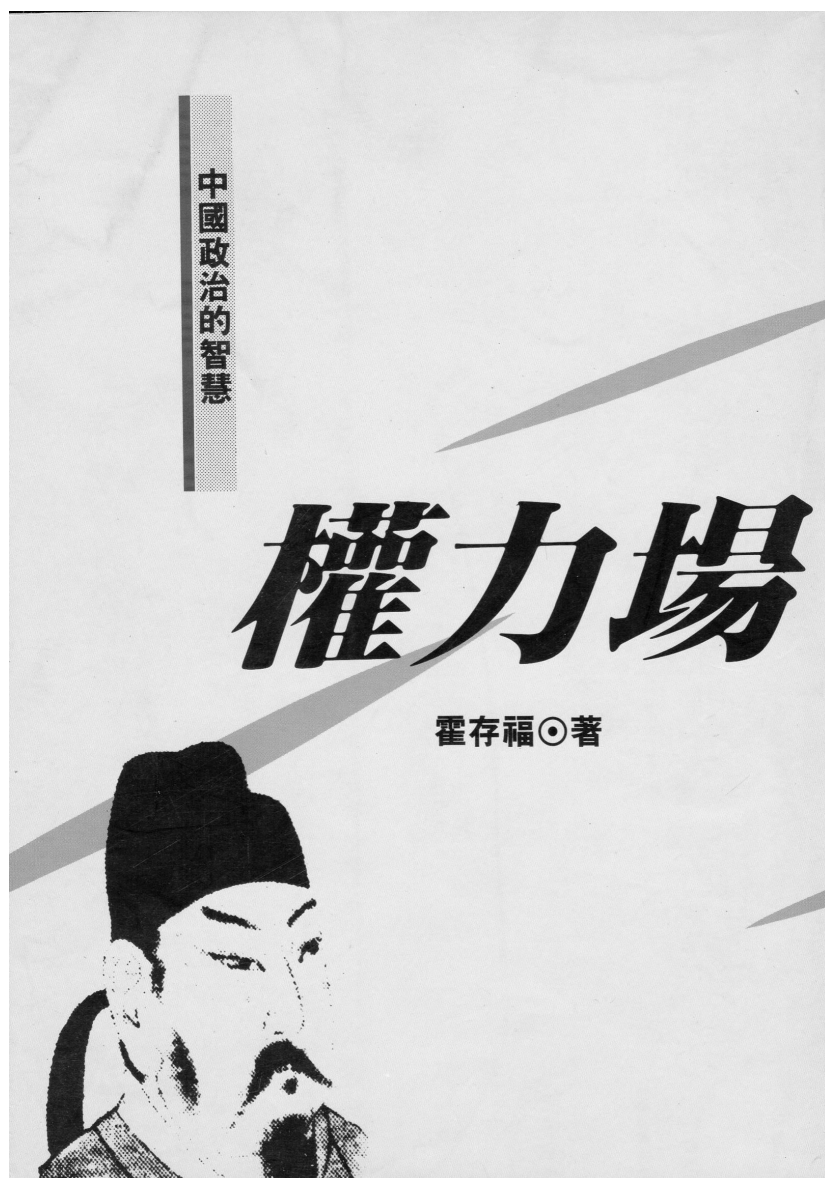
倘能来长面晤,最好。你可在南区住两天。南区有网球场,我每天都要打两次的。

编安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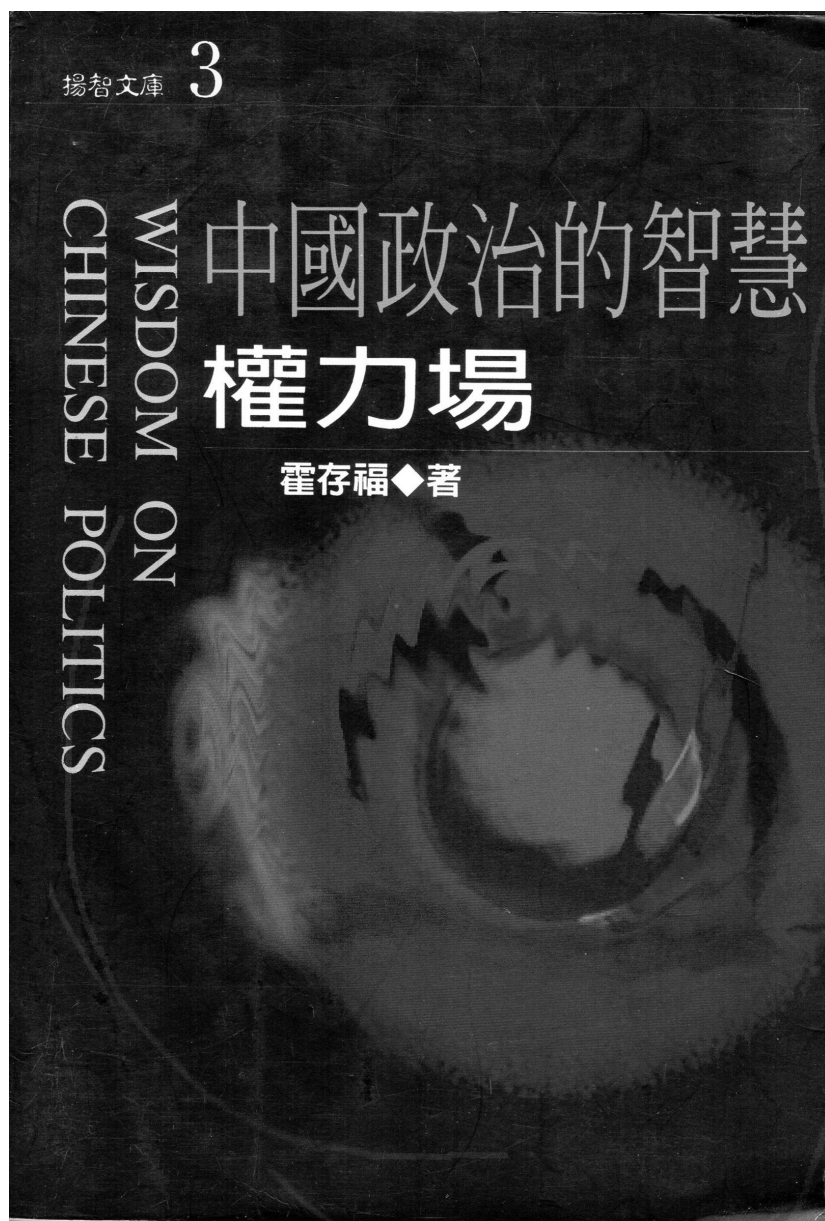
霍存福

于吉大南苑教室

1994. 3. 6



(1992年11月版)



(1994年3月出版二刷)

[责任编辑:夏婷婷]